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股長 饒育嘉

電話：03-3322101#7457

電子信箱：amy121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400364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發展性別平等教育之學習卡、海報及推薦書單一案，請貴校教師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4年4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359A號函辦理。

二、為讓學生瞭解性別平等教育之意涵，俾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以「性別與家庭」為主軸，設計學習卡、海報及推薦書單，請貴校教師透過課程或班級活動向學生宣導。

三、旨揭資料已掛載於下列網站，亦請參酌網站所建置教學資源，作為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及宣導所用：

(一)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網站(連結：

<https://friendlycampus.k12ea.gov.tw/Gender>)。

(二)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連結：[https://www.](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home)

[gender.edu.tw/web/index.php/home](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home))。

輔導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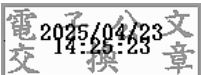
114/04/23 14:39



1140002886

無附件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